**2021重庆+长江三峡单船票2日游**

**行程安排：**

|  |  |  |  |
| --- | --- | --- | --- |
| 天数 | 简明行程 | 用餐 | 住宿 |
| 1 | 指07:30朝天门集合出发，游览长寿古镇，下午自费游览【白帝城】，晚上登船。 | 晚 | 游船 |
| 2 | 凌晨奉节港启航，早观**【巫峡】**，上午自费游览【神农溪】，约15：30港茅坪下客，游**【三峡大坝】**，后游览**【屈原故里】**。 | 早中 |  |

**详细介绍：**

|  |  |
| --- | --- |
| **DAY1** | **重庆-奉节** |
| **早餐：敬请自理** | **午餐：团队餐** | **晚餐：团队餐** |
| **住宿：游船** |
| 早上7:30重庆朝天门集合，乘车经渝万高速约1小时后在长寿下道游览中国长寿之乡**【长寿古镇】**（4A级景区、游览时间不少于50分钟），以巴渝文化为背景，集中展示几千年来巴渝文化及[中国长寿文化。后乘车经垫江、梁平抵达“诗城”奉节依斗门码头自由活动。](http://baike.baidu.com/view/5615241.htm)**[自费游览【白帝城】](http://baike.baidu.com/view/5615241.htm)**[（游览不少于1.5小时），参观白帝庙、明良殿、武侯祠、观星亭、碑林等，领略山川胜景与文化交相辉映的独特魅力，欣赏瞿塘峡入口——夔门的独特风光。](http://baike.baidu.com/view/5615241.htm)晚餐后，前往宝塔坪码头登船。 |
| **DAY2** | **巴东-太平溪/茅坪** |
| **早餐：游船含早** | **午餐：自助餐** | **晚餐：敬请自理** |
| **住宿：无** |
| 凌晨奉节港启航，早上驶入长江三峡之**【巫峡】**，其峡长谷深，迂回曲折，奇峰嵯峨连绵，烟云氤氲缭绕，景色清幽之极，如一条美不胜收千奇百怪的画廊，柳暗花明，更有闻名遐迩的神女峰。约08:00-11:00船停靠巴东神农溪码头，游客在船上自由活动，或者**自选游览【神农溪】**（游览不少于1.5小时）。神农溪发源于原始林区神农架南坡，两岸群山耸立、披绿戴翠、飞瀑流泉，以雄、秀、险、奇的不同风格形成了龙昌峡、鹦鹉峡、绵竹峡三个各具特色的峡谷。约15：00停靠茅坪港，上岸前往游览**【三峡大坝】**（全程游览不低于2小时，**三峡大坝电瓶车10元自愿乘坐**），登坛子岭纵览大坝工程全景，俯望壮观的五级船闸；近坝观景台欣赏大坝宏伟气势，领略高峡平湖风光。**【屈原故里】**（游览时间不低于40分钟）该景区重在宏扬中国传统文化，继承与发扬屈原伟大的爱国主义精神与浪漫主义情怀，把屈原和秭归丰富的文物资源、历史文化与生态旅游资源结合起来，打造三峡文化旅游精品和三峡地区文物保护的示范区。参观结束后乘车赴宜昌九码头游客中心结束行程。**说明：因航道水位变化和季节更替，从9月1日起早上游轮停靠【神女溪】码头，自愿另付费游览神女溪，价格与神农溪相同，游览时间不少于120分钟。** |

|  |  |
| --- | --- |
| * **服务标准**
 |  |

|  |  |  |
| --- | --- | --- |
| **费用包含** |  | 门票：赠送游览长寿古镇、三峡大坝、屈原故里。所有景点均为整船采购，任何证件均不再优惠。【温馨提示】客人必须带上并出示身份证，购票或入园验票时需补门票差价，不游览不退任何费用。 |
| 住宿：**美维凯蕾**对应客舱床位（电视、中央空调、独立卫生间、热水淋浴）。指定楼层和房型按对应标准付费。 |
| 餐费：包含1早2正，船餐1早1正餐：早餐和正餐均为自助餐，陆地：1正餐10人/桌，8菜/汤。 |
| 交通：兰州-重庆火车硬卧（不指定铺位，不指定在同一车厢）；重庆-奉节为空调旅游大巴（按人数派车），每人一正座（包括小孩）；奉节至茅坪指定游轮。 |
| 导服：中文持证导游服务（仅限行程内必含项目和正常工作时间内服务）。 |
| 儿童：2岁-1.2米（不包含1.2米）只含船票（无床位）、车位、导服、半餐；其他自理。 |
| 保险：旅行社责任险。建议游客自购旅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请在签合同时注明。注：保险公司对2岁以下和75岁以上老年人不受理，另身体有疾病不适合出行团的请不要参团。老人小孩需要有家人陪同。 |
| **费用不含**  | 1、 | 行程中未含餐费，导游可推荐用餐或当地餐厅自行点餐。 |
| 2、 | 旅游期间（包括自由活动期间）其它一切私人性质的自主消费，如：景区索道或手扶电梯、通讯、娱乐、洗衣或自主购物等。旅游人身意外伤害险，最低标准10元/人。 |
| 3、 | 因地震、滑坡、禁航、恶劣天气（浓雾、暴雨、狂风等）、政府禁令、交通拥堵或管制等不可抗力而引发的应由游客承担或分摊的新增费用。 |

**◆自选观光项目（报价单位：元/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60岁以下 | 60-65岁 | 65岁以上 | 是否必选 | 收费所包含内容 |
| **白帝城** | **180** | **150** | **100** | **否** | 换乘车.门票.导服.讲解费.综服费.靠泊费 |
| **神农溪** | **240** | **240** | **240** | **否** | 换乘船.门票.导服.讲解费.综服费.靠泊费.过港费 |

景区交通：

|  |  |  |
| --- | --- | --- |
| 项目 | 金额 | 明细 |
| **三峡大坝电瓶车** | **10** | 电瓶车 |
| **屈原故里** | **10** | 电瓶车 |

所有自选增游项目收费标准均由门票、换乘交通、导服、讲解费、综合服务费、码头靠泊费、过港服务费等构成的综合性收费（不是单一门票价格和景区交通构成）。游客选择参加即表示已经完全了解清楚且无任何异议。所有自选增游项目以30人为成团标准而安排游览，不足30人则不予安排。

|  |  |
| --- | --- |
| * **预定细则**
 |  |

**船位预订**

1.凡向本公司预订船位者，均需通过手机短信、微信、QQ、传真等书面形式联系。本公司收到预订信息根据余位情况予以确认，回复确认后预订者须24小时内支付定金300-500元/人（离出团日不足三天需立即支付定金）；未收到定金，则预订无效。

2.预订时应注明：组团社、人数、房型、船位数、国籍、登船日期、客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及特殊要求。

3.除定金外的全部剩余费用须在指定时间汇达我司帐上，如有特殊情况需征得我司书面同意，逾期不付余款者，视有效预订为自动取消，所付定金不予退还。

**付款方式**

1.预订确认后，客户需在我公司接团日或游客出发日提前三天支付定金之外的余款。

2.距离所预订游轮开航日期不足7天的，需要支付全额船票款项。

3.距离所预订游轮开航日期15天（含）以上的，需要付足50%的团款，否则视为订位自动取消，定金不予退还。

4.预订者将定金或船票款错汇或未注明对应船名/日期而造成计划出错甚至影响游客登船，我司不承担责任。

**船位变更**

* 若游客在行程前解除合同的，双方约定扣除必要费用的标准为：
* 1）行程前 90 日至 60 日，旅游费用 30%；
* 2）行程前 59 日至 30 日，旅游费用 50%；
* 3）行程前 29 日至 15 日，旅游费用 70%；
* 4）行程前 14 日至出发当日，旅游费用 100%；
* 船位改签需提前10天申请，只能改签同一游轮的其它航次或者同一航线产品的其它航期，改签后的价格视游轮当时的售价多退少补。

|  |  |
| --- | --- |
| * **特别约定与提示**
 |  |

1.参团报名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护照或其它真实有效证件（小孩须持户口簿）。**沿途乘车、登船、进入景区和入住宾馆及路途中安检均会随时查验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明，请予配合并提供相关证件**。因证件与本人不符补拒绝乘车、乘车和入住宾馆，责任和后果自行承担，旅行社不退还相关费用。轮船公司将按游客购买舱位等级及房型随机安排对应舱室及床位，船上工作人员有权合理安排床位。

2.部分酒店和游船因环保原因不提供一次牙具和拖鞋。请游客自备个人洗漱用品、雨具、防晒用品、颈托、眼罩、耳塞等。行程中注意保管好贵重物品最好是随身携带，遇有重要物品丢失请及时告知导游或工作人员。

3.游船上除免费开放的公共场所和服务设施外，美容美发、洗衣、商务中心、WIFI、充电宝、棋牌、品茶、酒水饮料、观影、摄影、卡拉OK等均为有偿服务，请游客事先了解清楚，自愿付费消费。

4.游船中途停港期间，可能会例行保养检修设备，届时可能停止供电供水，请注意查看船上通知并予以体谅。

5.安全与健康。

（1）本游船线路产品为跟团游产品，属大群体整体接待服务，特别注重团队秩序与纪律，所有游客均须遵守。

（2）导游和司机是指定服务人员。行程中导游均会讲解提示行程安全规定、禁止禁忌事项，游客须注意聆听。

（3）注意了解行程中项目内容、时间节点和安全事项，确认导游和工作讲解提醒的安全须知、到达离开时点等重要事项，不清楚的及时询问。行程中掌握好通知的活动时间，因个人原因延误、迟到导致脱离团队、错过旅游行程项目或减少行程内容或漏乘交通工具，导致损失和责任均由游客自行全部承担。

（4）集体活动强调群体安全与健康，个人或少数人须服从大多数人的利益与意志。凡与此冲突的，均须自行担责，涉事游客因此发生的所有安全意外、利益损失旅行社不承担责任。

（5）行程中侯车侯船侯机、用餐、上下车船、景区游览观光、中途休息、特别是上下站台、码头、廊桥、电梯、林栈道、索道缆车、摆渡车船及区间换乘时，注意跟团队同步，提防掉队和发生意外。在交通工具上、景区、宾馆、餐厅、娱乐及购物场须提前了解安全规定、查看收听告示、警示、广播等。

（6）注意健康与食品安全，切勿在非正规商家购买食物及饮品，购物需保留小票或有效凭据。游船行程期间禁止在陆上购买餐饮小吃，若因此发生食品卫生安全船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本行程地域跨度远、可能会有较大的气候变化和温差，注意准备相应着装。有部分山路及台阶，注意步行和景区换乘安全。

6.游客因重大事项须提前终止行程和离团，须向旅行社申请同意，并向导游或工作人员书面通报并签署离团说明，离团之时起发生的一切行为和后果游客自行负责。游客未经同意自行离团，属于严重违约行为；除须承担离团后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外，对旅行社造成影响和损失的，还须同时承担对旅行社违约责任。

7.行程中的自费观光体验项目、特色服务、换乘交通均由游客自愿参加，提前了解相关详情和重要事项，向经营者或导游提前支付足额费用。游客选择参加或购买了服务，即表示已经完全了解清楚且没有任何异议。旅行社只受理和协助解决因承诺内容与事实不符的争议以及该项目导致的安全与健康事故。

8.行程中如遇不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恶劣天气、扎雾、洪水、山体滑坡、交通管制、交通堵塞、政府禁令、政治接待任务、战争、动乱、恐袭、疫情、群体事件等导致行程不能按计划正常进行，旅行社及相关辅助人（车船公司.景区.宾馆.餐厅等）均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为保全行程核心部分和尽可能降低损失，旅行社及其相关履约辅助人以保证和维护整体安全和利益为前提，与游客协商或实施紧急处置方案。因此导致的行程变更和费用增加游客应予配合和承担新增费用，未发生的可退费用由旅行社退还；游客拒绝相应安排和拒付相应新增费用的，旅行社可拒绝提供后续服务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9.在行程中如对旅游接待服务或接待标准有异议，请游客在当地及时提出，以便快速纠正和妥善解决问题；游客投诉以游客自己填写的意见单为主要依据。为了保障自身权益，请游客务必认真填写。**受委托接待单位（发团旅行社）概不受理因虚假填写或不填写意见单而产生的后续争议和投诉。**

**10.以上行程单内容本人及由本人完全代表的同团游客已仔细阅读，完全同意以上行程安排及相关标准和约定事项，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旅行并完全同意遵守行程约定。**

游客（签名）： 日期：

旅行社经办人（电话）： 旅行社（盖章）：